

轉知99年度國家師鐸獎評選推薦實施要點乙案，詳如說明

人事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0/3/23 14:54:45

- 1.經查符合基本條件教師計有鈞長及李秀娟、彭映捷、葉志華、余儘卿、陳怡如、蔡麗燕、李忠勳、吳鐵屏、蕭濬程、陳蕙菁、倪儷菁、呂新捷、李捎@等14位。
- 2.自行推薦或推薦者請於3/31前填具推薦表交人事室彙辦。
- 3.餘詳附件